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潭子區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3日

發文字號：潭區農字第11400107561號

附件：臺中市潭子區公所114年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通知函公示送達清冊



裝

主旨：有關本區耕地三七五租約「潭鄉民字第1631號」(土地標示：本區石牌段44地號)出租人繼承變更登記辦竣一案，因部分出租人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致本所通知函遭退回無法送達，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

依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80、81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期間：自本公告張貼翌日起20日。
- 二、旨揭案件之通知因部分出租人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致本所通知函遭退回無法送達，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
- 三、上開通知留存於本所，請應受送達人於公告張貼期間內持國民身分證及印章逕洽本所農業課領取。
- 四、檢附本所114年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通知函公示送達清冊1份供參。

訂

線

區長 劉汶軒

臺中市潭子區公所114年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通知函公示送達清冊

編號	租約字號	公文文號	出租人姓名	土地坐落
1	潭鄉民字第1631號	潭區農字第1140008364號函	黃瓊芳	本區石牌段44地號
2			游素敏	
3			林慶星	
4			王林碧霞	
5			黃瓊媛	
6			林春城	
7			吳品儀	
8			林湘銘	
9			黃仁裕	
10			林清溪	
11	以下空白			